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起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K NEW ENERGY

## Tonking New Energ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同景新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26)

### 須予披露交易 融資租賃安排

#### 融資租賃安排

本公司欣然宣布，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二日（交易時段後），金寨同景（作為承租人）、與華潤租賃（作為出租人）訂立融資租賃合同。據此，華潤租賃已同意（其中包括）(i) 以代價約人民幣20,000,000元向承租人購買租賃資產，並將一次性支付予承租人及(ii) 將租賃資產租回予承租人，租賃期限為36個月（於36個月結束時可選擇重續7年），概算租賃付款總額約人民幣22,219,000元，其中租金總額將由承租人分12期支付予華潤租賃。

#### GEM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章計算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融資租賃安排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之公佈規定。

#### 融資租賃合同

本公司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二日（交易時段後），金寨同景（作為承租人）、與華潤租賃（作為出租人）訂立融資租賃合同。融資租賃合同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日期： 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二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i) 華潤租賃（作為出租人）；及  
(ii) 金寨同景（作為承租人）。

\* 僅供識別

## 租賃資產

根據融資租賃合同，租賃資產為光伏發電設備及配套設施。

## 租賃資產出售予出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合同，承租人已同意出售且出租人已同意購買租賃資產，代價為人民幣20,000,000元，乃訂約方參考類似融資租賃安排的現行市價後經公平磋商後而釐定，於付款先決條件全部達成後十五個工作日（「支付日」）內由出租人一次性支付予承租人指定的銀行賬戶。

## 先決條件

出租人向承租人支付租賃資產的付款先決條件包括但不限於：

1. 融資租賃合同經雙方簽署蓋章生效且截至租賃資產支付日，承租人不存在任何未向出租人披露的違約情形；
2. 承租人已向出租人提供租賃資產權屬證明文件；
3. 承租人已向出租人提交承租人內部權力機構依據章程性文件作出的同意簽署及履行融資租賃合同的有效決議；
4. 承租人已配合出租人辦理完畢租賃資產權屬變更登記等相關手續（如有）；
5. 融資租賃合同項下擔保合同（如有）均已簽訂生效，出租人已收到擔保人內部權力機構依據公司章程作出的同意擔保的有效決議（如有），且相關擔保手續均已辦理完畢；
6. 出租人已經收到承租人出具的《付款通知書》和《款項收訖證明》；
7. 出租人收到承租人和保證人（如有）簽署的《查詢及使用微信資訊授權書》；及
8. 不存在影响融資租賃合同目的實現或影响融資租賃合同履行其他情形。

## 租賃資產轉讓與交付

融資租賃合同項下的租賃資產不發生實際的佔有轉移，出租人亦不對租賃資產的交付承擔任何責任。於支付日，租賃資產所有權即由承租人轉至出租人，同時租賃資產即視為在完整狀態下由出租人向承租人交付完畢。

## 租賃資產租回予承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合同，租賃資產應於租賃期限內以概算租金總額約人民幣22,219,000元租回予承租人，其中包括(i)租賃成本人民幣20,000,000元；(ii)按照年租賃浮動利率約4.50%計算的租金總額約人民幣2,219,000元。融資租賃合約項下的租金是以出租人支付代價約人民幣20,000,000元當日前(含當日)最新公佈的中國人民銀行授權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公佈的5年期以上貸款市場報價利率(「LPR」)作為計價基礎確定，按年調整，調息日為每次起租項下首個租金支付日起每滿一年的當日，並根據調息日前最新公佈的同期LPR與調整前租賃利率適用的LPR之間的加減基點進行相應的同向調整。租賃利率調整時，租金應以剩餘租賃本金總額及租賃期限內剩餘期數為基礎，按照新租賃利率進行計算。

租賃期限共36個月(於36個月結束時可選擇重續7年)，自起租日起至起租日後第36個月對應日(若當月無對應日，則為該月最後一日)為止。除第一期和最後一期租金外，每3個月支付一次，共12期。

在原租賃期限到期前3個月，若承租人未將融資租賃合同下應付金額結清，則出租人有權自行延長租賃限期由36個月至120個月，以上條款變更如下：租賃資產應於租賃期限內以概算租金總額約人民幣24,522,000元租回予承租人，其中包括(i)租賃成本人民幣20,000,000元；(ii)按照年租賃浮動利率約4.80%計算的租金總額約人民幣4,522,000元。租賃期限共120個月，自起租日起至起租日後第120個月對應日(若當月無對應日，則為該月最後一日)為止。除第一期和最後一期租金外，每3個月支付一次，共40期。

## 租賃資產於租賃期限內及其後的所有權

租賃資產自出租人向承租人支付租賃資產的代價時轉歸出租人所有；租賃資產權屬確認及變更依法應當辦理登記等相關手續的，租賃資產自相關手續辦理完畢時轉為出租人所有。出租人對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及於現在或將來附屬於租賃資產的附屬裝置、物品和設施。出租人應為租賃資產的唯一所有權人。若因法律法規或登記系統等原因致使出租人無法對租賃資產所有權進行登記的，不影響出租人為租賃資產唯一所有權人的事實，一旦可以實現對租賃資產的權屬登記，承租人應當根據出租人的通知無條件地協助出租人辦理租賃資產的權屬登記。

融資租賃合同期限內，除非徵得出租人的書面同意，承租人不得有下列可能侵犯租賃資產所有權的行為：

1. 轉讓、轉租、出借或移交租賃資產；
2. 將租賃資產用於投資或發包給第三方或以租賃資產作為合作條件與第三方合作；
3. 在租賃資產上設置抵押、質押或其他權利負擔；
4. 將租賃資產產生的或與租賃資產相關的未來收益進行質押；
5. 將租賃資產遷離原定使用地點；
6. 掩蓋、銷毀或清除標明所有權人為出租人的標識；
7. 將租賃資產用於非法用途；
8. 將租賃資產作為承租人承擔其民事責任的財產或納入承租人破產財產範疇；
9. 明示或默示承租人為租賃資產的所有權人，或使他人認為承租人為所有權人；  
及
10. 其他任何可能侵犯租賃資產所有權的行為。

## 租賃資產的留購

租賃期限屆滿，在承租人支付完畢融資租賃合同項下所有應付款的前提下，承租人向出租人支付留購價款人民幣100元後，按「現時現狀」留購租賃資產，取得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因租賃資產持續由承租人佔有、使用，出租人對留購時租賃資產的性能和狀況不作任何聲明和保證。

租賃期限內，承租人在融資租賃合同項下沒有違約情形發生或違約行為得到出租人諒解，且滿足重要條款內提前留購約定的，在至少提前30個曆日書面通知出租人並經出租人書面同意後，承租人可以提前留購租賃物。承租人應在雙方約定的提前留購日向出租人一次性支付提前留購款，出租人收到該等提前留購款後，租賃物所有權轉為承租人所有，融資租賃合同終止。提前留購款由以下款項構成：

1. 剩餘租賃成本；
2. 從最近一期已到期租金支付日至提前留購日按實際天數計算的利息，即最近一期未到期利息  $\times$  (提前留購日 - 最近一期已到期租金支付日)  $\div$  (最近一期未到期租金支付日 - 最近一期已到期租金支付日) (前述日期均按曆日數計算)；
3. 所有到期未付租金及違約金；
4. 提前留購補償金：若自融資租賃合同首個起租日起不滿1年(含屆滿當日)承租人申請提前留購，提前留購補償金具體金額 $\div$ 計算方式為：剩餘應付本金的1%，即(全部應付本金 - 已付本金)  $\times$  1%；
5. 因承租人提前留購給出租人造成的直接和間接損失；及
6. 融資租賃合同約定的其他應付款項。

### 其他擔保協議

為確保金寨同景履行於融資租賃安排項下之責任，以下擔保文件亦已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二日(交易時段後)獲簽立：

#### 保證協議

同景上海及吳建農先生已以華潤租賃為受益人訂立保證協議(「**保證協議**」)，據此，同景上海及吳建農先生已同意為金寨同景在融資租賃合同項下之全部債務提供不可撤銷之保證。

#### 電費收費權質押協議

金寨同景已以華潤租賃為受益人訂立質押協議(「**電費收費權質押協議**」)，據此，金寨同景已同意向華潤租賃質押其電費應收款項收益，以擔保其履行在融資租賃合同項下之責任。

## 股份質押協議

同景上海及衢州景能已以華潤租賃為受益人訂立股份質押協議（「股份質押協議」），據此，同景上海及衢州景能已同意向華潤租賃質押其於金寨同景分別之60%及40%股權，以擔保金寨同景履行在融資租賃合同項下之責任。

## 訂立融資租賃合同的理由及裨益

訂立融資租賃安排乃於本集團之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董事認為根據融資租賃安排，本集團將取得財務資源補充流動資金。融資租賃安排項下之條款乃經相關訂約方公平磋商協定。董事認為，融資租賃安排之條款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 有關租賃資產之資料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租賃資產之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3.90百萬元。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經審核)

租賃資產收入	5.46	6.18
租賃資產應佔除稅後溢利	2.21	3.10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規定，融資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整體應作為有抵押借款入賬，因此將不會產生任何收益或虧損。

## 有關融資租賃合同訂約方之資料

華潤租賃為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主要從事融資租賃業務。華潤租賃之控股股東為華潤租賃（香港）有限公司，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華潤（集團）有限公司。就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華潤租賃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可再生能源業務。

金寨縣同景新能源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且主要從事光伏發電；農業技術開發；農產品種植；水產養殖；旅遊景區開發；及太陽能光伏發電技術。

## GEM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章計算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融資租賃安排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之公佈規定。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華潤租賃」或「出租人」	指	華潤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一間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融資租賃合同之出租人
「本公司」	指	同景新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326）
「關連人士」	指	具GEM上市規則賦予該詞彙的相同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融資租賃合同」	指	誠如本公告所述，金寨同景與華潤租賃就租賃設備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二日之協議（包括其所有附屬協議）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二日之補充協議
「融資租賃安排」	指	融資租賃合同及其他擔保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GEM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之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金寨同景」	指	金寨縣同景新能源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且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起租日」	指	出租人向承租人支付第一筆租賃資產價款之日
「租賃期限」	指	融資租賃合同項下的36個月（於36個月結束時可選擇重續7年）租賃期限
「租賃資產」	指	將由承租人出售予出租人，並將根據融資租賃合同租回予承租人的若干設施，詳情載於本公告「租賃資產」一段
「承租人」	指	金寨同景
「吳建農先生」	指	吳建農先生，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主席及執行董事
「其他擔保協議」	指	誠如本公告「其他擔保協議」一節所述之擔保文件（包括保證協議、電費收費權質押協議及股份質押協議），以擔保承租人履行在融資租賃安排下之責任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衢州景能」	指	衢州景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同景上海」	指	同景新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且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於本公告內之匯率為人民幣1元=1.07港元，以供說明。

承董事會命  
同景新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吳建農先生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吳建農先生、沈孟紅女士及徐水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肖雄女士、周元先生及沈福鑫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且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tonkingroup.com.hk](http://www.tonkingroup.com.hk))刊載。